从“持盈保泰”到高压统治

——论乾隆中期政治转变

高　　翔

在乾隆中期二十年（25年—45年）中，清朝政治发生了一系列引人注目的变化，首先是“持盈保泰”方针的提出，然后是政治风气与社会关系的急剧转变，最后是以镇压和恐怖为特征的高压政策的大肆推行。所有这些变化无不与当时的国内形势、政治结构、文化传统、统治心理存在着密不可分的关系，而它们的出现，反过来又对上述方面产生了极其深刻的影响，支配乃至规定了乾嘉之际中国历史的发展方向。本文将对乾隆中期政治转变作以简要分析。

一、“持盈保泰”的提出及其内容

乾隆23年，随着统一新疆战争的顺利进行，乾隆明确提出了“持盈保泰”方针，他在诗中写道：“重熙累洽诚斯日，保泰持盈亦此时”①。西师彻底告捷以后，“持盈保泰”更是屡屡见诸诗文，成为乾隆中期用人行政的重要依据。

“持盈保泰”，就其提出的前提与内涵来说，主要有两个方面的内容：一是确认国家处于“盈”“泰”状态，用乾隆的话说，就是“全盛”或“盛满”状态；二，今后为政的目标是将繁荣局面维持下去，政府主要的政治、经济活动都得服务于此。下面，笔者对这两个方面予以说明。

确认国家处于“全盛”状态是“持盈保泰”提出的前提，而25年前后清朝政治、经济的繁荣则是乾隆“全盛”意识产生的主要原因。

首先，统一新疆是清代历史上具有划时代意义的大事，虽然汉唐时期，中央政府曾在西域建有政治、军事设施，但并未实行稳定、有效的行政管辖，当地的分裂势力也从未真正消除，仅此一点，清朝功业就远胜前代。对此，乾隆心里非常清楚，他不无自豪地说：“布惠施恩，寰宇共喜，古不羁縻，今为臣子，辟疆二万，兵出五年”。②此外，从清朝历史发展角度来说，清前期，准噶尔贵族在新疆长期割据为非，从康熙经雍正到乾隆初年的七十余年间，清朝屡次兴兵都不能降服，只是到乾隆20年左右，方得一鼓作气，犁庭扫穴，彻底剪灭其分裂势力，将国家的统一推向新的高度。所以，当时乾隆为自己能完成祖宗未竟事业悲喜交集，急忙祭祀祖陵：“西域向班师，东陵展祀宜，……默默深叨佑，悽悽更益悲，敢云或祖志，祖志注今斯”，③33年，他说：“比年以来，西域大奏肤功，国家势当全盛，而朕持盈保泰之心犹有操持未至”④。由此可见，他把新疆的统一看成是“全盛”的重要标志，而这主要是通过历史的对比得出的。

其次，乾隆20年前后，清朝经济繁荣，财力强盛。乾隆初年，政府财政并不宽裕，所以14年第一次金川之役时，商人提出捐献银两，乾隆也不拒绝。而此后数年，粮食丰收，财力

增强，19年平准战争开始，有的商人提出仿金川之例捐银，乾隆断然拒绝，他说："方今国家全盛，府库充实"，至于准夷，"不过以余力举之已属裕如"。⑤ 确实，在新疆战争中，清朝对灾区的赈恤照常举行，每年冬季八旗兵丁的赏赉也未减少，而国家库银贮量仍丰厚如旧。乾隆元年，政府库贮实在银为3395万两，19年达3760万两，20年达4299万两，21年达4322万两，22年以后略有减少，但最少的25年也有3549万两，仍高于乾隆元年，而且两年后就恢复到20年水平，达4192万两，28年更增至4706万两，足见当时经济之繁荣⑥。

既然国家臻于"全盛"，乾隆就开始思考"持""保"问题，即如何把"全盛"形势维持下去。对于"持盈保泰"，乾隆从未作系统论述，但从有关言行看，主要包含以下几点：

（一）、要求自己一如既往，奋发勤政。平准后，他有诗云："日励自心强不息，敬天勤政又从头"，⑦ 并在上谕中公开讲道：统一新疆，"露布远闻，此皆上苍福佑，宗社鸿庥，俾朕得缵成皇祖、皇考未竟之丕绪。惟益励持盈保泰之心，夙夜倍切，永兢此意，愿与中外臣民共之"⑧。要说乾隆在中期为"持盈保泰""夙夜倍切"，那是张大之辞，但勤政却是他一生的重要特点，即使在纵情山水的南巡途中，他也让各地公文章奏直接送到行宫，批答指示，一如京师。

（二）、关心吏治民生。他说："吏治民生廑宵旰，问方讵止籍斯时"。⑨ 25年正月，发布上谕说："现在大兵凯旋，军务全竣，正宜与民休息"⑩。从有关材料来看，当时乾隆很想采取措施，刺激社会经济进一步发展，但一直没有找到适当的办法，因此政策措施多系以前成例，只不过偶尔因时损益而已。

（三）、大规模加强封建文治。这是"持盈保泰"最重要的内容。统一新疆以后，随着"全盛"形势的出现，乾隆感到有经验教训需要总结，同时也须培养人才巩固繁荣，文治遂成为"持盈保泰"的基本策略，这正如他在《御制文渊阁图记》中所说："国家荷天庥，承熙累洽，所谓礼乐百年而后兴，此正其时也。而礼乐之兴，必借崇儒重道，以会其条贯，儒与道通，匪文莫阐，故予蒐四库之书，非徒博古右文之名，盖如张子所云，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道、为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⑪ 一句话，即所谓"稽古右文，以聿治理"⑫。

以文治为核心的"持盈保泰"的提出，标志着乾隆政治从前期的开拓型时期进入了中期的巩固型时期。围绕着如何巩固"全盛"形势，清朝内部发生了许多影响深远的变化。

二、文治官僚的任用与政治形势的转变

（一）文治官僚的任用：毫无疑问，要通过文治实现"持盈保泰"，就需要一批长于此道的高级臣僚。乾隆中前期，清朝决策集团曾发生了两次重大变化：第一次是用讷亲、傅恒等年轻臣僚取代鄂尔泰、张廷玉等雍正遗老，乾隆依靠这批人辟疆养财，开创了繁荣发达的强盛局面；第二次发生在统一新疆以后，随着治政重心的转移，乾隆依任对象逐渐发生了变化，精通文学、典章、历史、制度的汉族士大夫在政治中发挥的作用越来越大，其中，地位最高的是刘统勋，于敏中以及稍晚的梁国治，他们可以说是乾隆朝第三代辅政大臣，这批人掌权用事使当时的政治具有了新的特色。

和前期相比，乾隆中期官僚队伍文化水平有了明显提高，象于敏中、梁国治是状元"宰相"，地方大吏中，科举出身者增加。从25年到46年，任督抚者前后共86人，其中科举出身的40余人，占50%以上，这个比例远远高于前期的30%，乾隆初年"擢用满洲诸臣为封疆大

吏"的景象至此完全改观⑬。

乾隆中期文治官僚是中国历史上很有特色的官僚群体，他们大多才学优长，精于治理，对各种典章文献的整理贡献尤大，如《大清一统志》、《续三通》、《大清会典》、《满洲源流考》等都是在这个时期完成的，尤其是《四库全书》的编修更可谓"文治之极隆而儒生之殊荣"⑭。此外，他们在人才的培养和选拔上也颇有建树，象嘉庆朝"首辅"王杰、戴瞿亨就在这个时期进入仕途，尽管不少新进之士限于资历未得重用，但客观上却为后世储备了人才，这对克服乾隆后期政治危机具有重要意义。

（二）门户与贪污：这是乾隆中期官僚政风的两大特点。门户本是清朝最为忌讳之事，然而一直没有根除。乾隆初，鄂尔泰、张廷玉用事日久，门户遂开，士大夫纷纷奔走其门下，象尹继善、汪由敦、吴士功以及较早的如田文镜、李卫等均系他们的党徒，后经严厉整饬，情况有所好转。及至中期，随着公卿好士之风渐炽，师生、同年、朋友之间往往有意无意地形成各种门户，结成特殊利益集团，互相依恃党援，从而严重败坏官僚政风。如30年后，于敏中势力逐渐兴起，声望甚高，士大夫以"望见颜色为幸"，⑮浮薄之辈"纷纷趋其门下"，于也从中扶植势力、安插亲信，"所援引或数年至卿贰"⑯。39年以后，于敏中受到乾隆冷遇，梁国治权势渐炽，一些士人见风使舵，惟梁门是趋，《郎潜纪闻》记载说：乾隆间某太史谄事豪贵，其妻始拜于敏中夫人为母，及于势衰，又往来于梁国治府第，踪迹匿密⑰，可见门户兴起后，官僚人格之堕落。

这个时期，贪污在官场中已蔚然成风。乾隆前期，贪污受贿案件也时有发生，但多系中下级官僚所为，对封建政治的正常运行没有产生较大影响。及至中期，情况为之一变，象"首辅"于敏中经常"潜受苞苴"，甚至令地方官为自己修造花园，不仅如此，他还和王亶望串通一气，怂恿乾隆允许甘肃开捐，结果甘肃"通省大小官员联为一气，扶同捏结"形成捏灾冒赈巨案⑱。

在于敏中等人影响下，其他官僚也大量趋于腐败，象云贵总督李侍尧，"负恩婪索，盈千累万"⑲，直隶总督杨景素长期贪污勒索，及其死，家财达33万两之多，⑳至于州县官员，更"于一切政务不特全无整理，甚至遇事婪赃，声名狼藉"。㉑于敏中之后不久，和珅掌权，贪污之风愈演愈烈，大小官员不仅"利欲薰心，思为肥家润室之计"，而且直以"国帑为夤缘之具"，"积弊相沿，积重难返"，从而造成巨额亏空㉒。

（三）社会不安定因素的扩大：政治腐败的加剧一方面削弱了统治力量，另一方面也毒化了社会关系，这就必然导致各种不安定因素的扩大。乾隆中期，清朝社会治安日趋败坏，其中最为典型的是四川，该地流民聚集，由无籍游民组成的民间团伙"啯噜"，"结党成群，抢掠滋事"，由于地方官腐败无能，这些"匪徒"肆行无忌，"踪迹往来，如入无人之境"。到45、46年，啯噜势力大为发展，"每邑多至百十余人，并有朋头带顶，坐轿乘马，白昼抢夺淫凶，官吏罔闻，兵役不问，甚至州县吏胥听啯匪恣行骚扰"㉓。又如湖北武昌，竟出现了盘踞山区，专门靠抢劫为生的族姓。至于沿海地区的洋盗，更使朝廷颇感头疼，在广东，"盗匪恣肆，任意出入"，官府屡次兴师动众，也抓不到为首要犯。在福建，洋盗越惩越多，蚶江一带，抢劫案件时时有之，以致商贩"闻风裹足"。㉔社会秩序的混乱实质上反映了清朝统治力量的衰败，在某种程度上可以说是大规模社会动荡的前奏。

与此同时，人民群众的反抗也大为增加，象乾隆44年，"一月之中，聚众抗官之案竟有三起"㉕，而各种秘密组织也趁统治者陶醉于"全盛"之机纷纷出现，而且日趋活跃。早在

5年，四川就因“邪教流传”使统治者大为伤神，此后，河南、江南地区的“邪教”传播也非常广泛，到40年前后，秘密结社更进一步发展成为公开的武装斗争，37年，福建缘漳民众结成小刀会，与官府营兵直接对抗，39年王伦起义爆发，40年河南发生混元教案，盛京等地出现红阳会、一炷香、如意会等名目繁多的秘密会党，43年河州爆发元顿教密谋起义事件㉖ 45年以后，接二连三的人民起义不断发生，最终酝酿成川陕楚白莲教大起义，从而宣告了清朝盛世的结束。此后，清 统治者所面临的使命就不再是巩固“全盛”，而是维持统治。

三、乾隆的对策：高压统治的强化

政风败坏、民众反抗的增加使乾隆感到“全盛”形势受到了威胁，30年，在谈到官员贪污一事时，他说：“不意近年藐法欺朦之案，屡惩屡犯，此未必因朕三十年水弱易玩所致”㉗，暗示自己将加强专制统治。如果说从25年到30年，乾隆主要强调文治的话，那么，30年以后高压就逐渐成为他用人行政的基本特征。在繁荣的条件下强化恐怖统治是乾隆朝独有的政治特征，它反映了乾隆独特的政治个性。然而，如果我们仔细考察当时的政治状况就会发现，这种现象的出现具有某种历史必然性，也就是说，面对政治系统内部日益严重的矛盾和内耗，乾隆除了强化控制外，别无选择。

乾隆中期的高压统治主要包含两个方面的内容：一是加强对臣僚、士大夫的控制；二是加强对人民，尤其是汉族群众的防范与镇压。

在统治前期，对官僚士大夫，乾隆主要用软硬兼施的办法，不时要弄政治手腕，从心理上和思想上予以笼络。比较典型的如18年，河道总督高斌，因庇护属员，治河失败，乾隆下令将他和死囚一道押赴刑场，并严禁官员泄露将其免死的消息，高斌自认为必死无疑，一到刑场就昏倒在地，待苏醒后才知已被皇上加恩释放，于是感恩戴德，誓死图报，结果卒于治河工地㉘。及至中期，乾隆更多地实行强制手段，诛杀不少大臣，仅督抚以上就有杨应琚、李因培、王亶望、钱度、良卿、阿尔泰等，这批人中有贪污兵败被杀者，但也有因个性方面的原因，不讨乾隆欢心，一有过失，便重治其罪，借故被杀者。如湖南巡抚李因培，“自恃其才，好居人上”，素为乾隆猜忌，32年因徇庇之罪，处斩监侯，秋谳竟入情实，被赐自尽，而犯有同样罪状的江苏巡抚庄有恭，因老成稳重，讨得乾隆赏识，半年不到就被释放，且被委以福建巡抚之任㉙。这个时期，乾隆性格及其敏感，一旦发现臣僚有不敬举动，便诛杀无论，最为典型的是他对原湖北巡抚周琬的态度。

28年，湖北发生纵盗冤良案，前任巡抚周琬受牵连，被发往伊犁。两年后，乾隆想将他释放回籍，遂给地方官下达了这样一道命令：周琬“为人究难深信，或在其遣所私有记撰，语涉怨尤，亦不可知。安泰现在前往伊犁，可密至周琬住处，严行搜查，如其并无怨望字迹，即令明瑞将伊放回，……如有显然背谬字迹，则是怙恶不悛，罪无可逭，著一面奏闻，一面正法，……倘字句在疑似之间，安泰未能明晰，即将周琬拘禁该所，所有字迹封固进呈，候旨定夺”，后来，只是因周琬一字未写，方得免于灭顶之灾㉚。乾隆中期文字狱状况也能说明同样的问题，从元年到10年，文字狱有两起，10年到20年有6起，20年到30年有9起，30年到40年有10起，40年到50年多达44起。㉛此外，乾隆还借纂修《四库全书》之机，大肆焚毁“违碍”“狂悖”书籍，据孙殿起《清代禁书知见录》记载：“在于销毁之例者，将近三千余种，六七万部以上，种数几与四库收书相埒”，足见其镇压之疯狂。文字狱的递增、焚书的施行反映了乾隆高压统治的强化趋势。

值得注意的是，乾隆对臣僚的严密控制主要是政治性的，对各种贪污腐败现象，虽然他也认识到危害性，但相形之下，处理却要宽缓得多。如43年，粤海关德魁亏空税银，按律应赔2万余两，乾隆竟全予免赔，㉜李侍尧犯赃婪索，屡干重戾，乾隆却百计开脱，信用不衰，于敏中，杨景素婪赃枉法，乾隆也曲意保全，直至死后才予薄惩。皇帝用人行政重奴性，轻人格是乾隆中期政风日益败坏的重要原因，而腐败加强，必然导致社会矛盾激化，阶级关系趋于紧张，乾隆于是转而对老百姓，尤其是汉族群众加强防范，厉行镇压，这构成了他高压政策的另一方面。割辫案和解除民壮鸟枪武装能充分说明这一问题。

乾隆31年，江苏、浙江发生割辫案，据传用药迷人，偷割发辫，从有关材料来看，规模很小，而且缺乏实际凭据。乾隆却张大其词，要求督抚“悉心缉捕，冬尽根株”，在他严词督责下，不久山东、直隶、湖北也纷纷报告发现割辫匪，乾隆神经更为紧张，遂将江苏、浙江督抚两司严加惩办，其他各省畏惧处分，于是派差役四出滋扰，滥刑逼供，将“无干之人，妄加锻炼，展转株连”，搞得民怨沸腾。割辫案持续两年之久，清朝始终“未获一真实匪犯”。㉝即始如此，乾隆仍放心不下，对文化繁荣的江南地区尤多忌讳，34年特令熊学鹏为浙江巡抚，面谕说：“看来从前剪辫之人，不出江南、浙江两省，汝可留心细加查察，务要不动声色，密访妥办，毋致张皇，转生事端”㉞，足见其疑心之重，对汉族士人、百姓监视之紧。

39年王伦起义以后，乾隆对汉人的控制进一步加强，这导致了民壮鸟枪武装的解除。

民壮是清代由汉人组成，经过正规训练的准军事力量。民壮演习鸟枪开始于乾隆32年，其目的是强化朝廷镇压力量，以维持日趋混乱的社会治安。当时，山东巡抚崔应坚上奏说，山东民壮改习鸟枪，“教演纯熟，颇资防守”，乾隆看后深以为然，令直省各州县仿照山东之例，“添改鸟枪，留心教演，用以缉盗匪而御凶顽”，此后，江苏、江西等省均援例办理，民壮逐渐成为掌握先进火器的地方武装。㉟

39年以后，乾隆对民壮改习鸟枪一事态度完全转变。42年，山东巡抚国泰奏请民壮应实力掺演鸟枪，“以收实用”，乾隆却不同意，他不仅把民壮和王伦起义相提并论，而且还说：“若概使（民壮）演习鸟枪，并令熟悉进步连环之法，于戢暴防奸之事并无裨益，况各省训练纯熟火器者多人，则又不可不预防其弊，……（民壮）其鸟枪一项不必演习”，并令国泰将此密谕各省督抚㊱。此后，乾隆又亲自下令，要各督抚“不动声色，将鸟枪改为弓箭”，不仅如此，还禁止将武科考试改为鸟枪打靶，其原因是“一县中添无数能放鸟枪之人，从而传习渐多，于事实为有碍”㊲。

从乾隆对民壮演习鸟枪态度的前后变化可以看出：随着政治形势的转变，阶级关系的紧张，乾隆对汉人的控制渐趋严密，解除民壮鸟枪武装，其目的就是不让汉人，尤其是下层群众掌握“制胜要器”。在中期号称“全盛”的形势下，清廷在政治上如此敏感，表明了社会矛盾已经愈趋激化了。

需要说明的是，高压统治并不开始于乾隆中期，在前期“伪稿案”发生后，乾隆统治就趋于严厉，但是，只是到乾隆三、四十年以后，清朝才将它作为维持“全盈”的基本手段、实施政治控制的指导方针予以强化，这实际上宣告了以文治为核心的“持盈保泰”的破产。与之相适应，以于敏中为代表的文治官僚在最高决策机构中的影响逐渐减弱，福长安、和珅、福康安、阿桂等新兴满族官僚逐渐赢得了乾隆的欢心，成为他新的倚任对象。这批人一方面竭力迎合乾隆好大喜功、凡事奢靡的浮华习气，另一方面疯狂镇压各种形式的反抗斗争。这样，乾隆统治就随着人事变动的完成而使整个社会陷于更加复杂骚乱的政治环境之中。

①《高宗诗文十全集》卷8。
⑦同上，卷20。
② 《乾隆实录》卷600，24年11月下。
③⑨《高宗诗文十全集》卷15。
④《乾隆朝东华录》卷67，33年4月。
⑪《乾隆朝圣训》卷106，“理财三”。
⑥《乾隆上谕档》40年春季档，胶片30（本文所用档案均源于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
⑧同上，24年10月，胶片13。
⑩同上，25年正月，胶片13。
⑪《乾隆朝东华录》卷82，39年10月。
⑫同上，卷75，37年正月。
⑬珀睦《啸亭续录》卷3，这里的数字据《清史稿·疆臣年表》、《清史列传》、《满汉大臣传》统计。
⑭《国朝畿辅诗传》卷42。
⑮《素余堂诗文集》跋语。
⑯《韫山堂文集》序。
⑰陈康祺《郎潜纪闻》二卷1。
⑱《乾隆朝东华录》卷92，45年8月。
⑲《乾隆上谕档》45年3月，胶片38。
⑳《乾隆朝东华录》卷89，45年11月；《乾隆上谕档》45年5月，胶片39。
㉑《乾隆吏科题本》“纠参处分”28年，卷65。
㉒《国史列传》卷63“王杰”。
㉓《国史列传》卷8“文绶”、《乾隆上谕档》28年7月，胶片15。
㉔《乾隆朝东华录》卷105，52年4月。
㉕《乾隆上谕档》44年3月，胶片36。
㉖《乾隆吏科题本》“纠参处分”48年卷74、《乾隆上谕档》40年夏季档，胶片30，43年正月，胶片33。
㉗《乾隆上谕档》32年正月，胶片19。
㉘《乾隆朝东华录》卷38，18年7—12月。
㉙《乾隆上谕档》31年8月，胶片18；《乾隆实录》卷732，31年12月，《清史稿》卷38“李因培”。
㉚《乾隆上谕档》30年12月，胶片17。
㉛据邓之诚《中华二千年史》卷5及有关资料统计。
㉜《乾隆上谕档》43年2月，胶片37。
㉝《乾隆圣训》卷116“慎刑七”、《乾隆朝东华录》卷68，33年9月。
㉞《宫中朱批奏折》乾隆34年，“内政—保警”卷3—7。
㉟同上，乾隆32年“内政—保警”卷2—6。
㊱《乾隆上谕档》42年2月，胶片33。
㊲同上，42年10月，胶片33。